附件2:

山东工商学院

科学研究类业绩评价与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科学研究（以下简称科研）类业绩的等级评价，提升学校科研工作管理服务科学化、规范化水平，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科研类业绩主要包含科研项目、学术论文、著作、应用成果、科研奖励、科研平台和科研团队等。

**第三条** 科研类业绩的等级评价遵循质量导向、目标导向，秉持尊重劳动、尊重创造和激励创新原则。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学校各类考核、评审、奖励、人才招聘与评价等工作中涉及科研类业绩的等级评价。

**第五条** 除特殊说明外，本办法评价的科研类业绩必须以我校为第一署名单位。

第二章 科研项目分类与等级评价

**第六条** 科研项目分类

科研项目按来源分为纵向科研项目和横向及成果转化科研项目两类，其中纵向科研项目是指由中央和地方政府科研规划部门立项批准，并列入其科研规划，经费由政府财政资助的研究项目；横向及成果转化科研项目是指以我校名义承担的社会企事业单位委托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决策咨询等项目，由政府相关部门通过购买服务、招标等方式委托的非纵向科研项目，以及申请并获批的各级各类创新平台开放课题（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七条** 自科类纵向科研项目等级评价

A++级：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A+级：国家科技重大项目课题(单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重点支持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政府间或组织间国际科研合作项目（立项经费200万元及以上）。

A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培育项目、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国际合作基金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专项及其他项目（立项经费20万元及以上）；山东省重大基础研究项目；山东省自然科学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山东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60万元及以上）；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政府间或组织间国际科研合作项目（立项经费200万元以下）。

B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专项及其他项目（立项经费20万元以下）；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山东省自然科学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项目；中央和国家机关其他部委（局）设立的重大科研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30万—60万元）。

C级：中央和国家机关其他部委（局）有资科研项目；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含青年基金、面上项目、联合基金等）；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非重大项目（自筹项目到账经费2万元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15万—30万元）。

D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15万元以下）；其他厅局级有资项目（自筹项目到账经费1万元及以上）；烟台市科技计划项目。

**第八条** 自科类横向及成果转化科研项目等级评价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1000万元及以上或累计到账经费1500万元及以上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500万—100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750万—1500万元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160万—50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240万—750万元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B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100万—16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150万—240万元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C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50万—10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75万—150万元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D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20万—5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30万—75万元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E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20万元以下或累计到账经费30万元以下的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第九条** 社科类纵向科研项目等级评价

A++级：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A+级：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到账经费折合人民币40万元及以上)。

A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含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后期资助项目、中华学术外译项目、高校思政课研究专项等）；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20万元及以上)；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重大项目；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到账经费折合人民币20万—40万元)。

B级：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高校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部级项目；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重点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8万—20万元)；中央和国家机关其他部委（局）设立的重大重点科研项目；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软科学）重大项目；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到账经费折合人民币8万-20万元)。

C级：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子课题(到账经费5万-8万元)；中央和国家机关其他部委（局）有资科研项目；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除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外）；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软科学）非重大项目（自筹项目到账经费2万元及以上）；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重大课题；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到账经费折合人民币3万-8万元)。

D级：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子课题(到账经费5万元以下)；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非重大课题）、山东省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烟台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其他司厅局级项目（自筹项目到账经费1万元及以上）；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到账经费折合人民币3万元以下)。

**第十条** 社科类横向科研项目等级评价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500万元及以上或累计到账经费750万元及以上的横向科研项目。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200万—50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300万—750万元的横向科研项目。

A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120万—20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180万—300万元的横向科研项目。

B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80万—12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120万—180万元的横向科研项目。

C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50万—8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75万—120万元的横向科研项目。

D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20万—50万元或累计到账经费30万元—75万元的横向科研项目。

E级：单个项目到账经费20万元以下或累计到账经费30万元以下的横向科研项目。

第三章 学术论文分类与等级评价

**第十一条** 学术论文分类

学术论文包括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译文、评论、综述等（会议论文文献类型应为“Full paper”或“Regular paper”，其他论文文献类型一般应为“Article”“Review”及不少于4页的“Letter”），一般不含书评、访谈、简讯、摘要、报道、随笔、编辑资料、校正。

论文类成果的期刊源，包括SCI（科学引文索引）、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A&HCI（艺术及人文引文索引）、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 AMI 综合评价报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项目、ESI（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Nature Index（自然指数）、EI（工程索引）、中国计算机学会（CCF）推荐的国际学术会议、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CSTPCD（中国科技论文与引文数据库）。

**第十二条** 论文类成果等级评价

A++级：在《Nature》《Science》《Cell》《American Economic Review》《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Econometrica》《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Journal of Finance》《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求是》《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管理世界》发表的学术论文。

A+级：在《Nature》子刊（以Nature开头）、《Science》子刊（以Science开头）、《PNAS》、除A++级外的UTD24、FT50系列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被《新华文摘》主体转载的学术论文；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发表的2000字及以上的理论文章。

A级：在SCI、SSCI、A&HCI一区期刊及二区Top期刊，中国计算机学会（CCF）推荐的A类国际学术会议，22个ESI学科引文量年度排名前2位的期刊，自然指数收录的82种期刊，学校认定的中文A级期刊（见附件2-1）发表的学术论文；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发表的1000-2000字的理论文章。

B级：在SCI、SSCI、A&HCI二区期刊，学校认定的中文B级期刊（见附件2-1）发表的学术论文；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主体转载的学术论文；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发表的1000字以下的理论文章；在《中国社会科学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专版）发表的2000字及以上的理论文章。

C+级：在SCI、SSCI、A&HCI三区期刊，EI收录的中文期刊，除A++、A+、A、B级外的CSSCI来源学术期（集）刊发表的学术论文；被《新华文摘》（论点摘编）收录的学术论文；被《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主体转载的学术论文；被《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在《学习时报》《大众日报》《中国社会科学报》（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专版）发表的2000字及以上的理论文章。

C级：在SCI、SSCI、A&HCI四区期刊，EI收录的英文期刊，《山东工商学院学报》（目录以黑体字发排）发表的学术论文。

D级：在CSSCI扩展版来源期刊，在CSCD核心库来源期刊、CSTPCD期刊、最新出版的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AMI核心期刊目录中非C级及以上期刊，《山东工商学院学报》（目录以非黑体字发排）发表的学术论文。

E级：在其他公开出版的正规学术期刊、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其他相关规定与说明**

（一）在SCI、SSCI、A&HCI发表的论文类成果根据最新版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进行等级认定。

（二）《中国科学》（中文版)系列期刊，参照与之对应的《中国科学》(英文版)中科院分区进行评价。例如《中国科学：信息科学》（英文版）按照中科院分区被评价为B级，那么与之相对应的中文版也是B级，以此类推。

（三）因CSSCI目录会定期调整，未进入当年CSSCI目录的期刊，不能进行C+及以上等级的核定。

（四）在《求是》《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发表的理论文章，第一署名须为“山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五）在《山东工商学院学报》发表的学术论文（不含教研论文），被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来源期刊引用≥3次的，提高一档核定。

（六）在《山东工商学院学报》发表的学术论文不参与绩效分配。

（七）建立学术期刊动态调整机制

1.对未列入学术期刊目录的高水平学术期刊，科研处组织同行专家评议后，经校学术委员会投票表决调整到相应级别。

2.被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教育部、科技部、中国科学院等主管部门或单位列入预警或黑名单的学术期刊，不予认定。

3.针对一年内全校发文量7篇及以上或一年内同一作者发文3篇及以上的期刊，由科研处对该期刊载发文量、作者国际化程度、论文处理费、拒稿率等方面信息做系统调研，提交校学术委员会审定是否从下一年度开始淘汰剔除或者降级。

第四章 著作分类与等级评价

**第十三条** 著作分类

著作是指公开出版的专著、译著、编撰、工具书、汇编等。

（一）专著类：独立或多人撰写的原创性学术著作；独立撰写的专题论文集。

（二）译著类：翻译或编译的国内外学术著作。

（三）古籍整理类：在版本、目录、点校、训诂、注释、补遗等方面开展学术研究的著作。

（四）编撰类：编著；有一定学术见解、较多采用他人成果的著作。

（五）工具书类：有独立编撰体系，按一定体例编撰的专题类或综合类词典、辞书、百科全书、图集、年表、年鉴等。

（六）汇编类：按学术专题或学术会议结集出版的文集；不同于学术期刊，以增刊形式出版的文集；以编辑为主，按某一专题或综合汇编的著作；其他正式出版的文集。

**第十四条** 著作类成果等级评价

A+级：入选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且被立项外译的著作。

A级：Elsevier、Wiley、Springer、Taylor&Francis、Routledge、John Benjamins、Harvard University Press、Oxford University Press、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等国际知名出版社出版的学术著作；一类出版社（见附件2-2）出版的专著类、译著类、古籍整理类著作；国家出版基金资助出版的专著。

B级：一类出版社出版的编撰类、工具书类、汇编类成果；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授予“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称号的出版社或国（境）外出版社（以下简称“二类出版社”）出版的专著类、译著类、古籍整理类著作。

C级：二类出版社出版的编撰类、工具书类、汇编类成果；其他出版社公开出版的著作。

第五章 应用成果分类与等级评价

**第十五条** 自科类应用成果分类

自科类应用成果主要包括标准、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

**第十六条** 自科类应用成果等级评价

A+级：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际标准。

A级：以第二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际标准；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家标准。

B级：以第三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际标准；以第二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家标准；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行业标准；在美国、欧盟和日本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在国内获得授权且转化金额超过10万元的发明专利。

C级：以第三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国家标准；以第二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行业标准；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省级地方标准；在设有专利审批机构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在国内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D级：以第三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行业标准；以第二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省级地方标准；在国内获得授权且转化金额超过3万元的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以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E级：以第三单位参与制定并被颁布执行的省级地方标准；在国内获得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第十七条** 社科类应用成果分类

社科类应用成果主要包括研究报告、咨询报告、调研报告、专家建议、成果要报、发展规划、白皮书等。

**第十八条** 社科类应用成果等级评价

根据成果采纳单位（部门）的级别、肯定性批示等情况，将社科类应用成果分为7个等级。

A++级:获正国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主要观点被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采用的成果。

A+级:获正国级领导批示“阅研”或“阅示”的成果（包括仅圈阅的成果），但没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获副国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主要观点被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直属机关文件采用的成果；主要观点被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等文件采用的成果。

A级：获副国级领导批示“阅研”或“阅示”的成果（包括仅圈阅的成果），但没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获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直属机关单位主要领导，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以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直属机关单位的名义，或以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等名义上报中央领导的成果；《教育部简报（高校智库专刊）》、国家社科基金《成果要报》、中共中央办公厅《专报》及同等层级的《专报》《要报》《内参》等采用的成果。

B级：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直属机关单位主要领导，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阅研”或“阅示”的成果（包括仅圈阅的成果），但没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获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直属机关单位副部级领导、副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的，需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等直属机关正式文件采用的成果；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正式文件采用的成果；以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等名义上报中央、省领导的成果。

C级：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省级要报专报采用的成果，省直党政部门报省级党政领导的专报采用的成果。

D级：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包括仅圈阅的成果），但没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副市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

E级：设区市的市委市政府副市级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包括仅圈阅的成果），但没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省直机关和厅局、县、不设区的市、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的成果（不包括仅圈阅的成果），如果批示“阅研”或“阅示”，须有阅研或阅示的结果；设区市的市直党政部门报上级党政领导的成果。

第六章 科研获奖分类与等级评价

**第十九条** 科研获奖分类

科研获奖是指以各级政府名义颁发的优秀科研成果奖，包括国家科学技术奖，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山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优秀成果奖，中央和国家机关其他部委、山东省厅局级单位、烟台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优秀成果奖。

**第二十条** 自科类科研获奖等级评价

A++级：国家科学技术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一等奖。

A+级：国家科学技术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特等奖；山东省科学技术最高奖。

A级：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一等奖；中国专利奖金奖；山东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一等奖；山东省专利奖特别奖、一等奖；国防科学技术奖特等奖、一等奖；军队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何梁何利科技奖。

B+级：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二等奖；中国专利奖银奖；山东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山东省科学技术青年奖；山东省专利奖二等奖；国防科学技术奖、军队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

国家各部委以自身名义组织的科研奖励，如：国家发展改革委优秀研究成果奖，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国家环保总局）、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国土资源部）、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农业农村部）、安全生产科技成果奖（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等奖励的第一等级(其余获奖等级依次降一档认定)。

B级：中国专利奖优秀奖；山东省专利奖三等奖；国防科学技术奖、军队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C+级：山东优秀发明家奖。

C级：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山东省高等学校科学技术优秀成果奖一等奖；烟台市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D+级：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山东省高等学校科学技术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科技成果奖一等奖；烟台市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D级：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山东省高等学校科学技术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科技成果奖二等奖。

E级：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科技成果奖三等奖。

**第二十一条** 社科类科研获奖等级评价

A++级：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特等奖。

A+级：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获奖作品。

A级：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二等奖、三等奖；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特等奖；山东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奖特等奖；孙冶方经济科学奖；茅盾文学奖。

B+级：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山东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奖一等奖；山东省泰山文艺奖（艺术理论和评论类）一等奖；山东省文化创新奖；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入围作品；吴玉章人文社会科学奖；鲁迅文学奖；蒋一苇企业改革与发展学术基金奖；浦山世界经济学优秀论文奖；思勉原创奖；张培刚发展经济学优秀成果奖；刘诗白经济学奖等；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一等奖与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一等奖(其余获奖等级依次降一档认定)。

B级：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山东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奖二等奖；山东省泰山文艺奖（艺术理论和评论类）二等奖；省精神文明建设“文艺精品工程”入选作品；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入围作品。

C+级：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山东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奖三等奖；山东省泰山文艺奖（艺术理论和评论类）三等奖。

C级：山东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D+级:煤炭行业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山东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一等奖；烟台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D级：煤炭行业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山东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二等奖；烟台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E级：煤炭行业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山东省其他厅局级单位评选的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三等奖；烟台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第七章 科研平台等级评价

**第二十二条** 科研平台分类

科研平台是经上级科研主管部门或学校批准立项的科研机构、科研基地或科研中心，例如：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协同创新中心、应用技术推广中心、人文社科研究基地及理论政策研究中心。

**第二十三条** 科研平台等级评价

A++级：参与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中心。

A+级：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园、中心等）；国家协同创新中心；国家工程创新中心；科技部认定的科技类创新平台；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山东省实验室；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平台（中心、基地）。

A级：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

B级：山东省重点实验室，山东省社科理论重点研究基地。

C级：除教育部、科技部以外其他部委以自身名义认定的各类科研创新平台、科技类实验平台、哲学社会科学类研究平台；山东省技术创新中心；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山东省工程实验室；山东省重点新型智库；山东省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D级：山东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山东省高等学校文科实验室；其他厅级实验室、平台、中心、基地；山东省软科学研究基地；山东省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平台（中心、基地、智库）。

E级：烟台市重点实验室、烟台市工程技术中心。

第八章 科研团队等级评价

**第二十四条** 科研团队分类

科研团队是指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各类科研团队。

**第二十五条** 科研团队等级评价

A级：国家级科研团队。

B级：科技部、教育部等部级科研团队。

C级：省级科研团队。

D级：厅级科研团队。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同一科研类业绩符合不同等级规定的，按照就高原则认定。

**第二十七条** 科研类业绩绩点认定标准见附件2-3。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科研处，未尽事宜由学校学术委员会研究决定。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附件2-1：山东工商学院中文A、B级期刊等级认定目录

附件2-2：山东工商学院科研类一类出版社认定目录

附件2-3：山东工商学院科研类业绩绩点认定标准

附件2-1

山东工商学院中文A、B级期刊等级认定目录

**一、A级中文期刊（123种）**

**经济学：**《财经研究》《会计研究》《金融研究》《经济科学》《经济学(季刊)》《南开经济研究》《农业经济问题》《世界经济》《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中国工业经济》《中国农村观察》《国际经济评论》《世界经济文汇》《中国农村经济》

**管理学：**《南开管理评论》《科学学研究》《科研管理》《中国软科学》《公共管理学报》《管理科学学报》

**理学：**《数学学报》《数学年刊A辑》《计算数学》《应用数学学报》

**工学：**《软件学报》《计算机学报》《计算机研究与发展》《自动化学报》《电子学报》

**中国文学：**《文学评论》《文艺理论研究》《当代作家评论》《文艺争鸣》

**外国文学：**《外国文学评论》

**法学：**《法学研究》《中外法学》《中国法学》《法商研究》《清华法学》

**统计学：**《统计研究》

**马克思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研究》《国外理论动态》《马克思主义与现实》

**体育学：**《体育科学》《上海体育学院学报》《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环境科学：**《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教育学：**《北京大学教育评论》《高等教育研究》《教育研究》《开放教育研究》《清华大学教育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中国电化教育》《电化教育研究》《课程.教材.教法》

**考古学：**《考古学报》《文物》

**历史学：**《历史研究》《近代史研究》《中国史研究》《史学月刊》《中国农史》

**民族学与文化学：**《民族研究》《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人文经济地理：**《经济地理》《地理科学》《地理学报》

**社会学：**《社会学研究》《中国人口科学》

**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情报学报》《大学图书馆学报》《图书情报工作》《中国图书馆学报》

**心理学：**《心理学报》《心理科学进展》

**新闻学与传播学：**《编辑学报》《新闻与传播研究》《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艺术学：**《文艺研究》《音乐研究》《美术研究》《电影艺术》《建筑学报》

**语言学：**《外语教学与研究》《外国语》《外语界》《中国语文》《世界汉语教学》《民族语文》

**哲学：**《哲学研究》《哲学动态》《自然辩证法研究》

**政治学：**《政治学研究》《当代亚太》《世界经济与政治》《东北亚论坛》《外交评论(外交学院学报)》《现代国际关系》

**宗教学：**《世界宗教研究》

**综合社科期刊：**《江海学刊》《开放时代》《社会科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月刊》《南京社会科学》《浙江社会科学》《江苏社会科学》

**综合自科期刊：**《科学通报》《中国科学院院刊》

**高校综合性学报：**《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中国人民大学学报》《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二、B级中文期刊（266种）**

**经济学:**《经济学家》《山西财经大学学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财经科学》《财经问题研究》《财贸经济》《财贸研究》《产业经济研究》《当代财经》《当代经济科学》《改革》《国际金融研究》《国际贸易问题》《国际商务(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学报)》《宏观经济研究》《金融经济学研究》《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经济评论》《经济社会体制比较》《经济学动态》《南方经济》《农业技术经济》《商业经济与管理》《上海财经大学学报》《上海经济研究》《审计研究》《审计与经济研究》《世界经济研究》《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现代日本经济》《政治经济学评论》《中国土地科学》《中央财经大学学报》《财经理论与实践》《财经论丛》《国际贸易》《经济与管理研究》《证券市场导报》

**管理学:**《管理工程学报》《管理科学》《管理评论》《管理学报》《经济管理》《科技进步与对策》《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软科学》《外国经济与管理》《研究与发展管理》《工程管理科技前沿》《中国管理科学》《中国科技论坛》《中国行政管理》《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

**中国文学:**《中国比较文学》《南方文坛》《文学遗产》《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文艺理论与批评》《新文学史料》

**外国文学:**《当代外国文学》《国外文学》《外国文学》《外国文学研究》

**法学:**《法律科学(西北政法大学学报)》《法学》《法学家》《法学论坛》《法学评论》《法制与社会发展》《现代法学》《行政法学研究》《政法论坛》《政治与法律》

**统计学:**《数理统计与管理》《统计与决策》

**马克思主义理论:**《红旗文稿》《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教学与研究》《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社会主义研究》《思想理论教育导刊》《中共党史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

**体育学:**《体育学刊》《体育与科学》《中国体育科技》《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环境科学:**《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资源科学》《自然资源学报》

**教育学:**《教育发展研究》《比较教育研究》《复旦教育论坛》《高等工程教育研究》《教师教育研究》《教育学报》《教育研究与实验》《教育与经济》《全球教育展望》《现代大学教育》《现代教育技术》《现代远程教育研究》《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远程教育杂志》《中国高等教育》《中国高教研究》《中国教育学刊》

**考古学:**《考古》《考古与文物》《江汉考古》

**历史学:**《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安徽史学》《当代中国史研究》《抗日战争研究》《历史档案》《清史研究》《史林》《史学集刊》《史学理论研究》《世界历史》《文史》《中国历史地理论丛》《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西域研究》《中华文史论丛》

**民族学与文化学:**《民俗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广西民族研究》《贵州民族研究》《世界民族》《西北民族研究》《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中国藏学》

**人文经济地理:**《旅游学刊》《城市规划》《城市规划学刊》《地理研究》《人文地理》《地理科学进展》

**社会学:**《青年研究》《人口研究》《妇女研究论丛》《人口学刊》《人口与经济》《社会》《中国青年研究》

**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国家图书馆学刊》《情报科学》《情报理论与实践》《情报杂志》《情报资料工作》《图书馆论坛》《图书馆杂志》《图书情报知识》《图书与情报》《图书馆建设》

**心理学:**《心理发展与教育》《心理科学》《中国临床心理学杂志》

**新闻学与传播学:**《编辑之友》《出版发行研究》《国际新闻界》《科技与出版》《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新闻大学》《出版科学》《当代传播》《中国出版》

**艺术学:**《当代电影》《民族艺术》《南京艺术学院学报(美术与设计)》《中国音乐学》《中央音乐学院学报》

**语言学:**《汉语学报》《当代语言学》《外语电化教学》《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现代外语》《语文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语言科学》《语言研究》《中国翻译》《中国外语》

**哲学:**《自然辩证法通讯》《道德与文明》《伦理学研究》《世界哲学》《现代哲学》

**政治学:**《国际问题研究》《江苏行政学院学报》《德国研究》《公共行政评论》《国际观察》《国际论坛》《国际政治研究》《国际政治科学》《美国研究》《欧洲研究》《日本学刊》《理论探讨》《探索》《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学报》《上海行政学院学报》《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宗教学:**《世界宗教文化》《宗教学研究》

**综合社科期刊:**《思想战线》《探索与争鸣》《东南学术》《东岳论丛》《读书》《福建论坛(人文社科版)》《江汉论坛》《人文杂志》《社会科学辑刊》《社会科学战线》《天津社会科学》《文史哲》《学海》《学术界》《学术研究》《学习与探索》《浙江学刊》《中州学刊》《河北学刊》《世界社会科学》《广东社会科学》《山东社会科学》《江西社会科学》

**高校综合性学报:**《北京工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求是学刊》《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中国地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西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附件2-2

山东工商学院科研类一类出版社认定目录

**一、综合类（12种）**

人民出版社、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科学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

**二、经济类（4种）**

中国经济出版社、中国金融出版社、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经济科学出版社

**三、管理类（1种）**

经济管理出版社

**四、理工类（3种）**

机械工业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五、文学类（3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外国文学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六、法学类（2种）**

法律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七、外语类（2种）**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八、政治学、社会学类（4种）**

中央编译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新华出版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九、体育类（1种）**

人民体育出版社

**十、教育类（4种）**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教育科学出版社

**十一、考古类（1种）**

文物出版社

**十二、音乐类（1种）**

人民音乐出版社

**十三、美术类（1种）**

人民美术出版社

**十四、卫生类（1种）**

人民卫生出版社

**十五、戏曲类（1种）**

中国戏剧出版社

附件2-3

山东工商学院科研类业绩绩点认定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认定等级** | **纵向项目** | | **横向及成果转化项目** | **学术论文** | **著作** | **应用**  **成果** | **科研获奖** | | **科研**  **平台** | **科研**  **团队** |
| **自科类** | **社科类** | **自科类** | **社科类** |
| **A++** | 5000 | 4000 | 4000 | 3000 | ---- | 3000 | 10000 | 9000 | 2000 | --- |
| **A+** | 2000 | 1500 | 1500 | 1000 | 1200 | 360 | 7500 | 7500 | 1600 | --- |
| **A** | 1000 | 1000 | 1000 | 200 | 200 | 180 | 5000 | 5000 | 1200 | 1000 |
| **B+** |  |  |  |  |  |  | 1000 | 1000 |  |  |
| **B** | 300 | 300 | 300 | 120 | 100 | 80 | 300 | 300 | 600 | 500 |
| **C+** | ---- | ---- | ---- | 80 | ---- | ---- | 150 | 150 | ---- | --- |
| **C** | 230 | 230 | 200 | 60 | 60 | 40 | 50 | 50 | 400 | 150 |
| **D+** | ---- | ---- | ---- |  | ---- | ---- | 30 | 30 | ---- | --- |
| **D** | 50 | 50 | 50 | 30 | ---- | 20 | 20 | 20 | 200 | 100 |
| **E** | ---- | ---- | 每万元  2个绩点 | 10 | ---- | 10 | 10 | 10 | 50 | --- |

**说明：**

**1.关于校内合作的认定规定**

我校作为第一单位、多人合作获得的科研类业绩（不含科研项目），额定人员绩点按以下公式计算：第一位的系数按照计算；从第二位开始，系数按照计算。（其中，M为科研业绩总合作人数，N为本人承担的有效位次）。

**额定人员绩点分配参照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位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系数 | 0.80 | 0.20 |  |  |  |  |  |  |  |  |
| 0.70 | 0.20 | 0.10 |  |  |  |  |  |  |  |
| 0.64 | 0.18 | 0.12 | 0.06 |  |  |  |  |  |  |
| 0.60 | 0.16 | 0.12 | 0.08 | 0.04 |  |  |  |  |  |
| 0.57 | 0.14 | 0.11 | 0.09 | 0.06 | 0.03 |  |  |  |  |
| 0.55 | 0.13 | 0.11 | 0.09 | 0.06 | 0.04 | 0.02 |  |  |  |
| 0.53 | 0.12 | 0.10 | 0.08 | 0.07 | 0.05 | 0.03 | 0.02 |  |  |
| 0.52 | 0.11 | 0.09 | 0.08 | 0.07 | 0.05 | 0.04 | 0.03 | 0.01 |  |
| 0.51 | 0.10 | 0.09 | 0.08 | 0.07 | 0.05 | 0.04 | 0.03 | 0.02 | 0.01 |

**2.关于校外合作的认定规定**

我校人员作为第一署名单位参与的科研类业绩，符合以下条件的给予认定：A++、A+级学术期刊论文（不含三报一刊论文）和应用成果；A级及以上科研获奖；B级及以上科研平台。我校作为参与单位获得的其他科研类业绩，不予核定。

额定人员参照以下原则分配：绩点分配系数为1/N（N为本人或我校承担的有效位次）。

**3.关于论文作者位次的认定规定**

与校外人员合作发表的B级及以上期刊论文，通讯作者（第一署名单位须为山东工商学院）按照第一作者核定；与校内人员合作发表的期刊论文，通讯作者按照第一作者核定。所有第一、通讯作者科研绩点平均分配。绩点分配系数参照说明1的公式计算。

**4.其他相关规定**

纵向科研项目立项、结项各占绩点的50%，分别在立项年度和结项年度计算；横向项目到账经费超过该等级最低要求的，按照每万元2个绩点递增，最高不超过上一级项目的下限；科研平台与科研团队立项、验收合格各占绩点的50%，分别在立项年度和通过验收年度计算。